

引 论

日本位于亚洲东北部 由四大岛屿和 3 500 个附属小岛组成。这一系列岛屿从东北向西南延伸，绵延二千多公里。日本地处北纬 $30^{\circ}\sim 46^{\circ}$ 之间 国土面积 37.8 万平方公里 人口 1.27 亿(1999 年) 日本呈温带海洋性气候 境内多山而人口稠密 1999 年为 336 人 / 平方公里) 温暖多雨使日本到处郁郁葱葱。大米是日本人的主食。日本国民的 93% 为大和民族，是典型的单一民族的国家。

在世界史上，日本是一个后起的资本主义国家。18 世纪后半期 以英国工业革命的爆发为主要标志 西欧开始进入资本主义制度的确立期，而此时的日本正处于封建社会晚期的德川幕府时代。1853 年 7 月 8 日 美国东印度洋舰队司令佩里 (M. C. Perry) 将军率舰队闯入江户湾 (今东京湾) 在浦贺强行登陆 打开了封闭达两个多世纪的日本国门 惊破了日本中世纪的酣梦。其时，西方已进入自由资本主义的极盛时期。1868 年，在作为日本资本主义开端的明治维新时，欧美主要资本主义国家已向垄断资本主义过渡。20 世纪初 日本在落后于欧美主要资本主义国家一百多年的情况下，仅用三十多年的时间就迅速地赶了上去，成为跻身于资本主义列强的国家之一。日本第二次世界大战战败投降后，国民经济曾一度处于瘫痪状态 但 1950 年美国发动的朝鲜战争，成了日本经济迅速恢复的转折点，并由此使日本经济进入了新一轮的快速发展时期。到 1999 年，日本国民生产总值已达 40 789 亿

美元，仅次于美国，居世界第 2 位^①；人均国民生产总值为 32 230 美元，位居世界第 3 位^②，成为无可非议的世界经济强国。

一、幕藩体制下商品经济的发展

幕藩体制下商品和货币的发展

在日本，幕府指的是 1192~1867 年间执掌全国政权的军阀，史称武家幕府。这一时期，天皇实际上是武家幕府政权的陪衬。这六百多年又可细分为镰仓、南北朝、室町、战国、安土桃山和江户（德川）时代。

德川幕府时期，日本结束了国家长期分裂和多年战乱的局面，带来长达二百多年和平安定的环境。这一时期，日本社会经济发展很快。到 17 世纪末，封建商业达到空前繁荣，各藩形成以城下町为中心的藩内市场。在此基础上，全国进而形成了以大阪、江户、京都等幕领大城市为中心的中央市场。

农业是封建社会经济的基础。江户初期，多次实行“检地”（即重新丈量土地），以使土地的实际耕种者成为土地占有者，扶植小农经济发展。检地的结果，使多数农民得到固定的耕种土地，这大大提高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加上社会长期稳定统一，有利于农业的发展。从 16 世纪末到 18 世纪初，日本全国农业耕地面积从 150 万町步（亦称町，1 町合 99.18 公亩）扩大到 297 万町步。粮食产量从 1 800 万石（米谷 1 石合

① 世界银行《2000~2001 年世界发展报告》。

② 世界银行公布的有统计数据资料的国家和地区的排名。

180 公升 增长到 2 580 万石(17 世纪末)。在经济发展先进的地区 出现了棉花、油菜籽、蓝靛、烟草、茶等农产品的专业种植。如近畿 亦称畿内 今京都及邻近诸县 及其附近地区的植棉业 据 1697 年宫崎安贞所著《农业全书》记载 在当时已经相当普及。在大城市郊区, 为满足城市居民需要的蔬菜种植业发展很快 形成了相对稳定的蔬菜供应地。此外 还有基于自然条件的地区性分工 如沿海的船业、盐业 山区的林产品及林产加工业等。

农产品加工形成榨油业、调料业、酿酒业、食品加工业等。特别是酿酒业发展很快 不少地方生产的优质酒深受欢迎 成为名牌酒 如加贺的菊酒、伊豆的江川酒、奈良的僧坊酒、河内的天野酒等。酒产量也很可观, 宽文年间(1661~1672) 京都年产酒 11 万石。明历三年(1657) 新兴酒产地伊丹年产酒 8 万余石。

纺织业是当时手工业发展程度的标志。到 17 世纪末 在畿内、东海道(本州中部太平洋沿岸地区)、北九州、关东 今京都及附近诸县 南部等主要产棉区 棉纺织业遍及城乡。京都是最大的纺织业中心, 在纺织业内部也较早实现了内部分工 不仅能生产出质量较高的棉纱、白棉布、条纹棉布 而且兴起二次加工业 将棉布进一步加工成衣带、袜、袴等。纺织业的发展带动了与之相关的漂洗、染色业的发展。京都的丝织业内部也形成缫丝、纺织、染色等专业分工。18 世纪 日本人开始种马铃薯、菜豆、西瓜、花生、胡萝卜等。19 世纪初 生丝产量比 17 世纪中期增加 3 倍。

剩余农产品的增加和经济作物种植的扩大, 给市场带来了更多的商品, 农民购买种子、农具等生产资料的花费增大, 作为领主收入的年贡米也货币化。幕府和大名领地大都采用

1/3缴银制。农民为了缴纳货币地租，往往以田地作抵押，高利借贷，有的农民因此失去土地，成了佃农。17世纪末的京都、江户附近农村地区，失去土地的佃农已占自耕农的一半。

18世纪以来，农业商品化步伐加快，少数百姓上升为富农。他们和商人一样，从领主那里承包大片土地再出租给农民或雇佣短工耕种，成为经营地主。有的富农和商人把棉花等原料贷给农民，让农民在家里用自己的织机为他们纺纱织布，付给报酬。到19世纪初，纺织、造纸、酿酒等行业都出现了手工工场。1854年全国雇佣10人以上的手工工场有三百多家。不过，家庭手工业在全国仍占优势，而且多数是作为自然经济的补充存在的。那些为市场服务的手工工场已经与经济作物集中产区形成固定联系，形成地区性乃至全国生产中心。

由于实行参勤交代制，迫使各藩在江户买地建房，加上常住、往返和家臣的开销，使幕府所在地江户成为名符其实的政治中心和全国最大的消费城市。以江户为中心的5条干道通往全国各地，沿途设有驿站，主要供参勤交代和幕府军队、官员使用。后来随着商品粮、其他农产品和工业品市场的扩大，尤其是对外贸易的需要，形成了以这五条道路为主干的陆上交通网，并沿日本四大列岛形成的近海航线。以江户为中心的关东地区是全国最大的日用品和奢侈品消费市场，这些商品主要靠大阪供应和集散（包括由长崎进口的商品），因此，从18世纪起，大阪、江户之间的海运极为繁忙。1736年运进大阪的白棉布117.8万反（一反等于2.6尺、幅宽9寸），染色棉

① 吴廷璆主编《日本史》南开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256页。

布 32.7 万反。100 年后 运往大阪的籽棉增加 4~6 倍 棉布增加 40 倍以上。元禄年间，江户和大阪的大商人分别组成 10 个帮、24 个批发商公会，不久又发展成为全国性商业同盟。这些同盟决定着全国许多商品的价格。大阪是“天下的厨房”京都、兵庫、堺、大津、长崎等也都发展成为全国性商业城市。大阪还是棉织业中心。京都的西阵、九州的博多等地生产最精美的丝织品。越前、美浓、土佐的造纸 尾引、肥前的陶瓷、京都的漆器等都行销全国。

从 17 世纪晚期开始，日本通行金、银、铜 3 种钱币 幕府设立这 3 种钱币的铸造厂（座）独占铸币权。不过，各藩则发行有“藩钞”。据废藩置县（1871）时的调查，德川时代的藩钞多达 1 694 种，有 244 个藩发行这种不兑现货币。1609 年幕府规定金：银：铜兑换率为 1：5：4 000 铜钱文。拥有大量资金的货币兑换商（两替商）设钱庄 为大商户办理存款、贷款、票据和兑换业务。1662 年 大阪 10 家钱庄组成以“十人两替”为名称的同业公会 管辖着 120~200 家钱庄。另有一批钱庄“藏屋敷”、“挂屋”及“札差”）以幕府领主为服务对象。这两种钱庄组成全国信贷系统。这些钱庄还兼营商业及高利贷。

二、明治政权的‘殖产兴业’政策

明治维新前日本尚处于小农经济占统治地位的发展阶段 资本主义的发展极为微弱。反映在出口商品结构上 就是作为农民副业的家庭手工业产品还占绝大多数，而真正像样的工场手工业产品则几乎没有。例如明治维新前夕的 1867 年 在日本出口总额中 生丝占 53.7% 蚕卵纸占 22.8%，茶

叶占 16.7%，3 项合计即占 93.2%。据统计，从 1834 至 1867 年的 33 年间，日本全国手工业工场累计仅 188 个，资本主义工业的发达程度可想而知。因此，如何运用国家权力和各种政策手段，加速资本原始积累过程，大力扶植资本主义，尤其是发展近代工业，便成为明治新政权的一项迫切任务。“殖产兴业”政策就是在这—背景下提出的。其主要内容是：

第一，兴办国营企业。明治政府在接管幕藩军工企业和矿山的基础上，大力扩充以军工生产为中心的国营重工业和与此相关的社会基础设施。1870 年 10 月设立工部省（工业部）掌管矿山、冶铁、铁路、通信等建设工作。在工业生产部门，从 1868 至 1880 年间，由明治政府兴办的陆海军兵工厂已达 8 所，其中有的已具有相当大的规模和生产能力，例如横须贺海军工厂配备的机器设备达 116 种，拥有熔矿炉及其他铸炼用炉 50 个，职工近千人。由日本人独自设计的第一艘军舰“磐城”就是由这家造船厂制造的。这一时期明治政府还设立了一批“模范工厂”，如富冈缫丝厂、新町纺织厂、千住呢绒厂以及水泥厂、玻璃厂和火柴厂等。据统计，到 1880 年，这类工厂已增至 52 家。由于这些民用企业均具有较大的规模和相当先进的技术水平，因而对普及和推广先进生产技术，培养和训练管理人员和技术人才，促进资本主义工业化发挥了重要作用。在交通、通信部门，明治政府出于军事和治安的需要，1870 年便着手兴建东京至横滨间的官营铁路，稍后神户至大津间的铁路又破土动工。明治初年日本的海上运输，无论是远洋还是沿岸的主要航线，几乎均被外国海运公司所垄断。为了扭转这一局面，明治政府在接收各藩原有船舶的基础上，于 1870 年设立回漕公司，之后又设立日本国邮政蒸汽船公司，并于 1875 年下令三菱商会开辟上海航线，与垄断该航线

的美国太平洋邮船公司相对抗。以此为契机，日本政府不断加强海运业的培育和扶持。明治初期，日本政府基于保持军事和治安机密的考虑，在发展通信事业时决定采用“官线”的原则。1873年东京至大阪间的电信线路开通，翌年东京至长崎的第一和第二线路的架设又相继竣工。在矿产部门，实施“官有”原则。明治政府成立后，立即接收了幕藩所有的生野、佐渡、小阪等矿山，并于1872年颁布“矿山心得书”规定一切矿山归政府所有，垄断了矿山的采掘权。对已接收的矿山，由工部省管辖，引进新式机械，实行“官营”。明治政府发展国营企业，兴办交通通信事业，尽管主要基于军事和财政目的，但是在当时民营企业发展极不充分的形势下，这类国营厂矿对维系日本工业生产，尤其是对资本主义近代工业的建立，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第二 创建银行制度。为了推行“殖产兴业”政策，明治政府不惜投入巨额财政资金。1867年12月至1886年3月，明治政府用于“殖产兴业”的资金合计达2.1亿日元，其中政府一般会计支出占64.5%，特别会计支出占34.7%，地方财政支出占0.8%。在这些资金中，45.6%用作有关官厅（工部省、内务省、农商务省等）的行政费（20.3%）和兴办官营事业的经费（25.3%），43.5%借贷给民间企业。而政府财政资金对民间的融资，又是以银行和“政商”（封建特权商人）为主要对象的，因此设立国立银行和私立银行就具有格外重要的意义。1872年11月，明治政府根据伊藤博文的建议，以美国国民银行为蓝本，制定了“国立银行条例”，并分别在东京、横滨、新泻和大阪设立了4家国立银行。1876年8月，“国立银行条例”经过修订后，决定停止银行券与金币的自由兑换。这就为明治政府通过发行不兑换纸币筹措“殖产兴业”

资金创造了条件。此后，国立银行数目不断增多，到 1879 年底经批准设立的国立银行已达 153 家。此外按照修改后的“国立银行条例”允许私人设立银行。于是以 1876 年三井银行的设立为契机，日本各地纷纷开设私立银行。至 1882 年末，其总数已达 176 家。随着国立银行的发展，各种不兑换纸币的发行量急剧扩大。据统计，1873 年纸币发行额为 7 974 万日元，1874 年为 9 390 万日元，而 1875 至 1880 年，年均发行额已增至 1.36 亿日元左右。

第三，扶植私人资本。日本国营企业到 19 世纪 80 年代多数亏损，政府将其卖给私人。如长崎造船所，当年投资 92 万日元，这时以 9 万一次性付清方式卖给三菱。兵库造船局，创业资本 59 万，以 5.9 万卖给川崎。这些新兴财阀，政商购买 11 座矿山、4 个纺织、丝织厂，3 个农牧场、2 家造船厂。私人企业在 1873~1881 年还得到政府贷款 5 300 万日元。政府把 31 艘轮船无偿交给三菱，使三菱得以挫败美、英公司，独家经营日本沿海至上海航线。

三、产业革命和资本主义的发展

明治维新初期，由于新政权采取了一系列扶植资本主义的措施，日本近代工业取得了一定程度的发展。但是鉴于当时尚处于社会重大变革时期，国内局势动荡，各项制度尚不完善，促使私人资本大部流向商业、运输和金融部门，而对工业部门的投资严重不足。因此，日本的近代工业除少数以军工企业为中心的国营工厂外，基本上仍处于工场手工业阶段。进入 19 世纪 80 年代，明治维新的各项重要改革大致告一段落，政局趋于稳定，经济运行开始走上正轨。加之“殖产兴业”

政策的贯彻实施，特别是大批国营厂矿被廉价转让给私人资本家后，大大地调动了私人资本向工矿业领域投资的积极性。于是在 1885 年前后，日本资本主义近代工业便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出现了私人兴办企业的高潮。之后经过对中国发动的侵略战争（中日甲午战争），日本从中国攫取了包括侵吞台湾及澎湖列岛和迫使开放沙市、重庆、苏州、杭州为商埠以及 2 亿两白银赔款等在内的一系列巨大权益，极大地推动了日本资本主义的发展。以此次侵略战争为契机，日本产业革命即进入全面展开和最后完成阶段。大约到 20 世纪初，随着产业革命的基本完成，资本主义制度已在日本确立起来，并迅即过渡到垄断资本主义。

1. 产业革命

日本的产业革命大致可以划分为两个时期：从 1885 年前后至中日甲午战争前夕为早期产业革命；中日甲午战争后至 20 世纪初为后期产业革命。

（1）早期产业革命

日本的产业革命是以纺织业为中心的轻工业部门为开端的。因此产业革命的进展首先反映在纺织工业上。从 19 世纪 80 年代起，在明治政府大量“处理”国营企业和实施保护、奖励措施的推动下，一批享有特权的商人、地主和棉纱棉布批发商纷纷把目光转向纺织业。以 1882 年大阪纺织公司的兴办成功为契机，在 19 世纪 80 年代中期掀起了一股设立纺织工厂的浪潮，诸如三重、东京、钟渊、尾张、摄津、尼崎等较大规模的近代纺织厂相继诞生。1885 年之前，拥有 2 000 纱锭以上的棉纺厂仅 20 家，每厂平均纱锭数不足 3 000 个，但从

1888年起，工厂数和纱锭数开始急剧递增，到1894年工厂数增至45家，每厂平均拥有纱锭达11780个，比1885年增长将近3倍。职工人数也由1886年的1877人猛增到35151人，扩大了近18倍。随着产量的扩大，棉纱出口也呈急剧增长之势。1890年出口量只有31捆，而到1894年已达11796捆，开始打破长期以来棉纱只“进”不“出”的局面。在实现棉纺生产的机械化方面也取得明显进展。1886年以蒸汽机为单一动力的棉纺厂占总厂数的40.9%。与此同时，棉纺以外的其他轻工业，诸如缫丝、织物、造纸、陶瓷、玻璃、火柴、饮食和杂货等行业也取得了不同程度的发展。1886年，上述8个行业的工厂数达到769家，职工数达到55734人。

包括机械制造在内的重工业部门，尽管也取得了某些进展，但与轻工业相比，严重滞后，且发展极不均衡。这突出反映在：

一是重工业部门中占压倒优势的仍是国营军工企业，民营大企业为数不多，且机械化程度远比不上军工企业。1889年，陆海军兵工厂的职工数为25073人，使用的动力达8438马力，而同期民营机械（含造船、车辆和机械机器制造）工厂的职工数和使用马力数仅分别为20872人和4054马力。

二是重工业部门在整个工业生产中的地位明显偏低。据统计，1902年民营工业部门的职工人数达49.8万人，其中机械机器制造、金属冶炼、发电和煤气等重工业仅占17%。在工业产值方面，重工业所占比率更低。直至1909年，重工业产值（不包括发电、煤气）为7617万日元，只占整个工业产值的9.6%。

三是重工业产品的对外依赖程度严重。仅以铸铁和钢材为例，1890至1894年，日本铸铁的年均产量为17000法吨，

进口 19 000 法吨，占国内消费量的 53%。同期钢材年均产量为 2 000 法吨，进口 7 000 法吨，占国内消费量的比率高达 77.8%。

在作为衡量工业化程度重要指标的产业结构方面，虽然自明治维新以来，日本产业结构呈现若干变动，但进展迟缓，直到早期产业革命结束前夕，二次产业所占比重仍很低。据日本学者大川一司估算，1878 至 1882 年，一次产业平均占名义国民收入的 64.7%，二次产业占 10.6%，三次产业占 24.7%。1888 至 1892 年，一次产业所占比率下降至 54.3%，二次产业增加到 16.2%，三次产业上升为 29.5%。这意味着就总体而言，日本工业，尤其是近代工业尚处于发展的初始阶段。

(2) 后期产业革命

中日甲午战争给明治后期日本资本主义的发展打了一针“强心剂”，大大加快了日本资本主义向垄断资本主义过渡的历史进程。

甲午战争后，日本的纺织、缫丝、制糖、造纸等轻工业又取得很大发展。1895 至 1900 年间，日本棉纺厂拥有的纱锭从 58.1 万个剧增为 113.5 万个，6 年间翻了将近一番。同期棉纱产量也由 38.4 万捆增至 64.7 万捆。随着产量的扩大，出口也跳跃式地递增。1895 年出口量还不到 1.2 万捆，而到 1900 年已达 20.9 万捆，占生产量的 32.3%。与此同时，棉纱进口数量不断减少，即由 1895 年的近 5 万捆锐减至 1900 年的 3.1 万捆，从而从根本上扭转了棉纱进口大于出口的状况。到 1910 年，日本棉布的出口也超过了进口。在纺织工业的动力使用上，以蒸汽机为单一动力的工厂明显增多。以 1899 年

为例 在 80 家纺织工厂中，使用蒸汽机的厂家达 57 个，占 71.3% 而早期产业革命期间的 1886 年只占 40.9%，13 年间提高了 30 多个百分点。除纺织业外的其他轻工业的机械化程度也取得了不同程度的提高，例如缫丝业，1886 年使用蒸汽机为单一动力的工厂仅占工厂总数的 3.6% 而到 1899 年已猛增至 43.2%。造纸业的情况也大致相同。完全使用蒸汽机为动力的工厂也从同期的 15% 上升到 35.1%。

19 世纪 90 年代后期至 20 世纪初，是日本重工业迅速发展的时期。1900 年仅机械机器和金属冶炼两个部门的民营重工业企业已达 619 家 拥有的职工数为 66 467 人。其中职工数 100 人以上的企业有 91 家。到 1909 年 这两个产业部门的产值达 7 617 万日元 占工业总产值的 9.6%。尽管这一时期日本的工业结构仍以纺织工业为主（1909 年为 49.4%），且重工业的发展极为畸形，但它经过中日甲午战争和日俄战争，确立了在日本资本主义近代工业中的重要地位。从重工业的主要部门看 首先 在这一时期 日本加紧发展本国的机器制造业 相继设立了诸如池贝、新泻、大隅、唐津等“铁工所”并开始生产机床。其次在动力工业方面 日本的发动机生产亦有较大的增长。1909 年国产发动机产值已达 349 万日元。鉴于这时期日本工业生产的主要动力还是蒸汽，因此动力机械的生产必然推动煤炭工业的发展。到 1905 年 日本煤炭产量已由 1896 年的 506 万吨增为 1 164 万吨，1911 年又上升为 1 568 万吨。其中工业用煤达 478 万吨 比 1905 年增长 45.7%。这标志着作为工业主要能源的煤炭工业已完全建立起来。

在钢铁工业部门，由于炼铁和炼钢技术的进步以及侵略战争的需要，日本的钢铁工业在中日甲午战争前后进入一个

崭新的时期。1896 年建立了生产能力为 3 吨的平炉。1901 年八幡制铁所容积为 160 吨的一号高炉开始投产。到 1909 年由这家企业生产的铁和钢材已分别达到 10.6 万吨和 9.7 万吨，各占国内供应量的 30% 左右。除了国营八幡制铁所外，私人资本也陆续开办采用新式平炉炼钢的大钢厂，诸如住友制钢（1901 年）、神户制钢（1907 年）和川崎造船制钢（1907 年）等。自 1901 至 1910 年的 10 年间，日本生产的铁、钢锭和钢材累计已分别达到 10.7 万吨、100.1 万吨和 65.2 万吨，但与西方先进国家相比，尚有不小的差距。

在造船工业领域，发展之快尤其令人瞩目。无论是建造吨级还是建造技术，均已达到当时的国际先进水平。中日甲午战争结束后不久，明治政府为了振兴造船工业，于 1896 年制定《航海奖励法》和《造船奖励法》，加强了对造船工业扶植和保护的力度。此后造船业便取得了突飞猛进的发展。1897 年日本新建轮船总吨位达 1.2 万吨，1901 年又增至 3.2 万吨，首次超过进口船舶。1907 年下水船舶总吨位又达到 6.6 万吨。1897~1912 年的 15 年间，适用于“奖励法”的日本造船量累计为 113 艘，共 34 万吨。其中三菱造船所为 43 艘，占总吨位的 61%；川崎造船所为 34 艘，占总吨位的 28%。它们所获得的“奖励金”分别占奖励金总额的 66% 和 26%。与此同时，建造吨级也不断提高，逐步向大型化方向发展。1898 年日本已能建造 6000 吨级的大型轮船，1908 年两艘万吨级的轮船“天洋丸”和“地洋丸”相继竣工。数年之后，又建成排水量 2.7 万余吨的巡洋舰“雾岛”，从而挤进了世界“造船大国”的行列。

明治维新后，日本资本主义的发展是在国家大力保护和扶植下实现的，而且保护和扶植的重点又是和国家权力关系

密切的少数商业和高利贷资本家 因而这类“政商”在资本主义发展前期就具有早期垄断资本家的性质。随着资本主义工业近代化的进展 尤其是进入后期产业革命阶段后 生产和资本集中的步伐显著加快。1909年 500人以上的大企业仅占企业总数的 0.34% , 而使用职工人数却占职工总数的 20.9% 其中机械(含船舶、车辆)行业的生产集中尤为令人瞩目 仅占该行业企业总数 0.54%的 1000人以上的大企业 却集中了 35.5%的职工。在纺织业中 以钟渊(三井)富士瓦斯 三菱 为首的七大纺织公司,1913年集中了整个纺织业资本的 57.4%和纱锭的 58.7%。此外 煤炭、有色金属开采、私营铁路、海运、造船等行业也分别被三井、三菱、住友、安田等财阀所垄断。各大公司及垄断组织之间,通过相互缔结价格协定、共同销售和生产协定等 结成卡特尔或托拉斯 强化对生产和销售领域的控制。日本的产业和资本集中是在财阀银行的推动下进行的,同时它又反过来加速了金融业的集中和垄断。1901年末,在全国银行约 5 亿日元存款中 三井、三菱、安田、鸿池、住友等 10 余家大银行约占 2/3 而其余二千多家中小银行总共只占 1/3左右。

在日俄战争结束后的 1906 年 山县有朋在给天皇的奏折中 提出了以俄、美、法为假想敌的“帝国国防方针案”后经与陆、海军大臣协商 于翌年 2 月制定了“帝国国防方针及用兵纲领”加快了扩军备战的步伐。根据这一方针 陆军由日俄战争前 13 个师、平时兵力 15 万人、战时兵力 60 万人的规模,扩大到 19 个师、平时兵力 25 万人、战时 200 万人 海军将由 1903 年的舰艇 148 艘、25.3 万吨 增加到 1912 年末的 179 艘、53 万吨。与扩充军备相呼应,1906 年 3 月 日本政府颁布《铁路国有法》并于翌年 9 月以发放公债的形式,把相当于国

有铁路营业里程 1 倍的 17 家私营铁路公司全部收买 以确保军事运输的迅速、畅通和运费的下降。在扩军方针的指导下，陆海军兵工厂的规模急剧膨胀。1903 年陆军兵工厂的机械动力为 7 548 马力 职工为 27 129 人 而到 1912 年已分别增至 39 930 马力和 33 444 人。海军兵工厂发展尤为迅猛。机械动力和职工分别由同期的 12 295 马力 26 464 人增至 89 426 马力和 43 082 人 亦即 10 年间使用动力和职工人数分别递增了 6.3 倍和 63%。随着军事工业的急剧扩大，以国营铁路、国营企业（八幡制铁所）陆海军军工企业为核心的国有资本快速积聚，成为日本资本主义资本原始积累结构中的重要一环。

（3）日本产业革命的主要特征

日本是在比较特殊的社会历史条件下进行产业革命的。一方面 由于长期封建幕藩统治和闭关自守 资本主义发展迟缓 难以进行资本原始积累 而明治维新后的资产阶级改革又很不彻底 政治经济上尚保留着浓厚的封建势力 给资本主义的发展设置了障碍。另一方面，资本主义制度开始在日本建立时 西方先进国家已进入垄断资本的前夜 使日本面临着沦为半殖民地的严重危险。这些内外条件，不能不使日本的产业革命具有许多与欧美不同的特点：

第一，日本产业革命是在国家资本的带动下和对外军事侵略中发展起来的。在西方国家资本主义的形成过程中，国家资本也曾发挥过一定的作用，但无论在广度和深度上均无法与日本相比。日本从产业革命开始到基本完成，推进资本原始积累的主体 始终是代表资产阶级利益的明治政府 而不是资产阶级本身。首先，日本的产业革命一开始就是由政府

自上而下地组织、指导和推行的，并不像欧美国家那样经过自由资本主义阶段自发地展开和实现。其次，明治政府通过发行“金禄公债”、“设立”“创业基金”和“劝业基金”，增加财政信贷以及“处理”“国营企业”等一系列措施，支持、扶植和保护私人资本主义，而其重点又是与国家权力关系密切的少数享有特权的“大政商”。这必然导致私人资本，特别是大财阀对国家权力的依附。再次，明治政府大力兴办以军需工业为核心的国营企业和与军事目的密切相关的社会基础设施，不仅确保了国家资本在日本资本主义中的特殊地位，而且通过这些国家资本直接或间接地为私人资本的发展提供方便。因此可以说，如果没有明治政府直接利用国家权力对私人资本加以扶植和保护，那么，日本的产业革命就很难在较短的时期内得以实现。

第二，鉴于日本所处的特殊历史条件，日本产业革命的进程与西方国家，特别是与具有典型意义的英国显著不同。英、法等先进国家的资本主义工业化，一般是从消费资料生产部门，尤其是纺织业生产过程的机械化开始，在这些行业的机械化达到一定水平后，再扩及生产资料生产部门。日本的产业革命过程则要复杂得多。两大工业部类的近代化相互交错，呈现明显的非规则性：一是就私人资本而言，资本主义工业化仍是从以纺织业为代表的轻工业起步，然后扩大到造船、机械等重工业部门。二是就国家资本而言，由于明治政权成立后接收了封建幕藩的军工企业，已有一定的重工业基础，加之军事上的需要，在新政权建立伊始，便大力发展以军需工业为主体的重工业，因而在这一领域，资本主义工业化又是首先从重工业部门开始的。三是就私人资本与国家资本的关系而言，日本的私人资本是在国家资本的积极扶植和严格保护下发展

起来的 同时也在国营重工业的带动和促进下 私营轻工业才得以迅速发展，并较快地将产业革命推向重工业部门。

第三，日本的产业革命是通过移植西方近代产业和外国技术装备实现的。当日本开始实行产业革命时，西方资本主义业已进入高度发展的阶段。这一状况，一方面反映了日本资本主义的后进性 另一方面也为日本学习西方近代文明 大量引进它们的先进技术设备创造了条件。 1893 年日本从国外进口的一般机器设备为 149 万日元、蒸汽机为 18 万日元、纺织机为 35 万日元 而到 1897 年，这三项机器设备的进口额已分别增为 1762 万日元、131 万日元和 540 万日元 分别相当于 1893 年的近 11.8 倍、7.3 倍和 15.4 倍。引进的大量外国技术设备，在日本近代工业的发展中发挥了很大作用。但由于日本的工业基础比较薄弱，特别是重工业偏重于军需工业，重工业的部门结构畸形，其中机器制造业的发展尤为落后 这就必然加深对外国技术设备的依赖程度 影响了本国独立、完整的重工业体系的形成 迫使日本政府在产业革命基本完成后相当长的时期内，不得不仍然把振兴重工业作为重要政策目标。

2. 近代企业组织制度的建立

明治政府在推进产业革命的过程中，为了解决发展资金不足 加速资本的积聚和集中 积极引进西方近代企业组织制度——股份有限公司制，并在较短时期内使之得到推广和普及。

(1) 近代公司知识的引进和公司法规的制定

早在明治维新前后 经过福泽谕吉、加藤佑一和神田孝平